

“数字工信”平台项目(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编号：NMGZC-G-F-260160-1

2026年08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受 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数字工信”平台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数字工信”平台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NMGZC-G-F-260160-1

采购计划备案号：内政采计划[2026]05209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0,0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0,080,000.00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1.00	20,08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本国产品建议成本占比（%）
不涉及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6号

邮编： 010055

联系人： 王旭阳

联系电话： 18686062331

采购单位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号 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邮编： 010098

联系人： 刘长春

联系电话： 0471-4865104供应商对采购需求和评审结果的质疑，向采购人提出。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认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供应商对采购需求和评审结果的质疑，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接收质疑函联系人：刘长春 联系电话：0471-4865104 邮寄或送达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质疑咨询电话：0471-5332613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招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招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声明函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声明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服务内蒙古自治区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依托自治区政务云与一体化政务大数据平台，构建“一级部署、多级应用”的数字工信“平台，实现区、盟、旗三级数据业务联动，为产业治理与企业服务提供支撑。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一是搭建综合决策分析、行业监督管理、项目综合管理、企业综合服务、内部管理服务五大业务应用系统;二是配套建设数据资源库、基础能力底座、业务模型、应用支撑系统、移动端适配以及国密浏览器;同时为保障项目密码及系统安全，将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密码应用测评及等级保护测评，确保项目上线时符合相关政策要求。项目总预算为2008.00万元，其中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费用为2008万。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一年内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到验收合格后1年
4		合同履约地点	服务地点：呼和浩特市
5		验收要求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交付物已按照要求全部完成，由甲方组织验收，通过后甲方签字确认。 （二）对交付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付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交付物达不到质量要求的，甲方可以拒绝验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		合同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8%，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8.0% 2、 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2%，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2.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缴纳比例%：10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保函形式）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标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系统架构要求 系统应采用成熟、稳定、可靠的技术架构进行建设，充分考虑系统长期运行、业务发展及后续扩展需求。整体架构应遵循高内聚、低耦合、模块化、可扩展的设计原则，采用分层架构设计，实现业务逻辑、数据处理、应用服务及基础支撑能力的有效分离，提升系统的灵活性和可维护性。系统架构应具备良好的扩展能力，能够根据业务规模增长、应用需求变化及用户数量增加进行平滑扩容，支持功能模块灵活扩展和业务能力持续演进。系统应采用成熟的软件开发框架和技术体系，避免因技术架构老化导致系统维护困难或升级风险。系统应具备高可靠性和稳定性，通过合理的服务部署、故障隔离、数据备份、运行监控等机制，保障系统持续稳定运行。架构设计应充分考虑系统安全性，具备完善的访问控制、数据安全、接口安全及运行安全保障能力。
2		基础能力底座建设需求 为满足多源异构数据的处理与分析需求，平台需具备强大的数据中台能力和技术中台能力。 数据中台需面向海量工信数据汇聚、加工处理、分析计算和可视化展示需求，建设数据采集、管理、分析、可视化、服务等工具，对各来源获取的产业数据资源进行汇聚整合，并按照统一的数据标准进行清洗加工和数据管理，从而形成高可用的标准化数据。支撑工业和信息化行业大数据采集、汇聚、整合和应用。数据采集模块对接数据接口、数据库、线下电子化数据等多源异构数据，包括企业数据、政策数据、指标数据、产品数据等；数据管理模块根据建立的统一的元数据标准，采用先进的存储技术和架构，多层次的备份与恢复机制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管理，并支持线上对数据进行加工处理，确保数据规范、安全、可靠；数据分析模块引入了先进的数据分析工具和技术，为业务人员提供了直观、易用的数据分析界面；数据可视化模块支持通过可视化配置的形式快速搭建应用页面，能够快速支撑业务人员应用数据发掘价值；数据服务模块支持灵活构建API接口并以安全可控的方式对外部应用提供服务。 技术中台需基于现有业务现状及未来业务发展的趋势，结合当前各类系统建设中所需的共性需求，建立集约化、模块化、组件化的技术基础工具，通过将分散的技术资源、能力和服务进行整合和优化，形成一套统一、灵活、可扩展的技术支撑体系，包括表单引擎、数据规则设计工具、数据API工具、问卷调查配置工具、数据看板引擎、指标查询分析工具等，以数据平台对全场景应用提供技术服务支撑。

业务模型功能设计要求

为构建覆盖工业经济运行、项目投资、重点产业发展、中小企业发展四大维度的工业监测模型体系，以多源数据为基础，通过量化分析、风险预警、趋势研判，为区域工业发展提供数据支撑与决策参考。具体需求如下：

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模型围绕内蒙古区域产业动态监测与经济研判需求，构建 5 个子模型，从市场主体活力、经济景气水平、生产要素关联、指标预测及风险预警多维度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企业活跃度模型，基于企业工商数据，结合盟市、旗县区域与制造业行业维度交叉分析，实现区域、行业活力对比及对标分析；景气指数分析模型，整合用电、用工、重点企业调查等数据，从生产、效益、投资、出口等维度构建景气指标体系，生成工业综合及分项景气指数。要素关联分析模型，分别构建用工、用电、PPI 与工业增加值 / 产值增速的关联分析模型，分析指标间协同或背离特征。工业增加值增速预测分析模型，基于高频数据，封装实时预测模型，每月更新 2-3 次预测结果。总体风险预警模型，构建宏观、行业、区域三级指标异动预警体系，结合舆情数据和时间序列数据，分别搭建风险识别模型，实现宏观、行业风险事件跟踪与预警。

工业项目投资监测模型聚焦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构建两大类模型，实现项目分类和风险预警综合评估。项目所属产业分类处理模型，对项目原始数据进行清洗与语义标准化，采用“规则优先、模型兜底”混合决策机制，结合预训练文本分类模型与知识图谱推断产业标签；项目风险预警模型，分别构建单维度风险预警子模型、综合风险分析子模型、智能预警触发子模型和风险等级判定子模型。从进度、投资、成效等单因子提取各维度风险信号，为综合风险分析提供单维度依据，是综合风险评估的基础。设计计划完成率、投资完成率偏差、投产后产值营收增量等可量化预警指标，对比计划与实际数据，识别偏差异常项目。综合风险监控与预警模型，考虑进度、投资等风险间的相互影响，构建动态分析模型实现综合风险监控，植入可配置预警规则，按项目类型、重要性差异化设置阈值，触发分级预警。风险等级判定子模型，通过“指标量化分析 + 规则逻辑判断”，自动识别项目风险并划分高中低等级，生成含项目名称、风险点的预警信息清单。

重点产业发展监测模型，围绕产业技术创新、能源利用、产品识别及企业风险，构建技术创新监测模型、能源要素关联分析模型和企业主体监测模型3 个子模型，支撑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监测。技术创新监测模型，包含技术主题提取、热点识别、热点监测三个模块，运用主题提取模型提取关键词与主题，识别创新热点，并预测技术热点发展趋势。能源要素关联分析模型，基于企业资源利用数据，分析能源要素与工业总产值、增加值等指标的关联关系，通过 6-12 个月滚动窗口跟踪关联强度动态变化。企业主体监测模型又分为企业产品识别模型和重点企业风险预警模型。围绕企业经营范围、舆情等文本数据标注产品信息。基于企业经营、用工、舆情数据，构建生产经营异动、用工风险、舆情风险三类预警子模型；针对产业外迁、断供等风险类型及不同企业类型，搭建知识图谱与实体关系抽取模型，结合关键词库与人工 + 大模型标注，实现风险识别与分级预警。

中小企业发展监测模型，聚焦中小企业成长生命周期，构建 3 个子模型，实现企业转化、生存能力监测与优质企业挖掘。企业成长跃迁预测模型，基于综合数据，监测新设企业转化为活跃企业的数量，评估企业成长能力；企业存续风险预警模型，依托综合数据，统计活跃企业失活数量，研判中小企业生存状况；优质潜在企业挖掘模型，构建多维度遴选指标体系，结合主成分分析或专家打分法赋予权重，计算企业综合评分。

4	应用支撑能力建设功能要求 平台需构建灵活可配的应用支撑框架，以快速响应各类业务场景。关键需求包括：一是建立统一的四级用户权限体系，实现自治区-盟市-旗县-工业园区各级用户在同一平台的业务协同与数据隔离；二是集成GIS地图组件，实现工业园区分布、产业布局、企业分布等信息的“一图统览”(为工业园区处、装备工业处等提供支撑)；三是建立统一的大模型底座，实现不同场景下的智能体应用支撑。
	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功能要求 1) 综合决策分析 聚焦全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战略需求，以精准把握工业运行态势为核心监测目标，构建“宏观态势研判(总体)-产业透视(产业)-微观主体画像(园区/企业/项目)-要素协同配置”的多层级决策分析体系，动态分析工业经济运行特征与潜在风险。包含工业经济运行监测、重点产业发展监测、工业项目投资监测、工业园区发展监测、中小企业发展监测、产业要素布局监测六大模块。 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构建覆盖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体系，具体涵盖：总体态势监测，从生产、效益、投资、要素等方面监测全区工业核心指标运行情况、全国各省对标分析情况，并从地区工业总体、产业结构、优势企业、重点产品等维度建立自治区工业名片；盟市运行监测，从生产、效益、投资、要素等方面监测12个盟市工业核心指标运行情况、盟市对标分析情况，并从盟市工业总体、企业排名等维度建立盟市工业名片；重点行业监测，从生产、效益方面监测煤炭、电力、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等重点行业核心指标运行情况、全国对标分析情况，并从产业总体和重点产品维度建立重点行业家底；企业信息监测，基于问卷调查与企业舆情数据，监测重点企业生产经营态势，分析生产、预期、资金流动、新订单、出口订单、盈利、应收账款、产成品库存、用工、产能利用率等最新调查情况，反映企业生产经营面临的困难问题；运行趋势预测，从高频（匹配）指标、工业综合景气指数、工业增加值增速预测三方面分析内蒙古自治区运行趋势测；专项预警监测，从总体、行业、区域、企业对重点指标异动与风险事件进行多级风险预警。 重点产业发展监测。构建覆盖创新、绿色、数智化发展、重点产业的监测体系，具体涵盖：工业总体创新能力发展监测，监测技术创新指标、行业与区域分布、当前热点及变化趋势，分析国家级企业技术创新中心、中试平台的发展情况与分布情况；工业总体绿色化发展监测，从自治区、盟市、园区、行业及产品等多层级，对能耗、能效、固废处置与利用、重点能耗企业经济指标等进行精细化监测、关联分析与对比排名；工业总体数智化发展监测，监测转型服务商分布与项目承接情况、企业转型总体成效评估及具体转型项目的进度跟踪与评分；重点产业（乳制品、稀土、化工、生物医药）监测，实现重点指标监测、产业空间分布分析、重点产品跟踪、重点企业结构分析与清单管理、项目投资监测与绿色化发展评估，并根据产业特色开展个性化监测分析，如稀土产业包含舆情风险预警，化工产业包含安全应急风险监测，生物医药产业包含技术热点跟踪；重点工业企业画像，整合多源数据构建涵盖企业基础信息、组织架构、生产经营、项目投资、创新能力、绿色化发展、数智化发展、集团企业图谱及企业风险监测的完整企业画像，并支持导出企业画像报告。 工业项目投资监测。构建从宏观概览到微观调度的全流程项目投资监测体系。具体包括：项目投资总体情况分析，监测工业投资项目、技改项目、重点产业专项资金、引导基金及园区专项资金等各类别项目的总体规模、结构分布、区域与产业格局，并提供项目档案详情查询；项目进度跟踪，按照自治区总体、各盟市、技改项目、重点产业专项资金项目、重点产业引导基金项目、园区专项资金项目等分层分类监测项目的年度计划完成情况、月度投资进展、投资整体占比、项目进展情况；项目风险预警，从项目关键节点、投资进度、建设进度、项目成效等维度监测并预警风险项目。 工业园区发展监测。建立多维度、分层级的工业园区综合评价与监测体系。具体涵盖：工业园区总

体发展监测，从生产效益、项目投资、创新能力、绿色化及数字化发展等方面监测全区工业园区总体运行情况、园区排名与产业集中度，从总体、企业、能耗、安全应急方面对化工园区进行专题分析；各盟市工业园区发展监测，从生产效益、项目投资、创新能力、绿色化及数字化发展等方面监测各盟市工业园区重点发展指标运行情况、园区排名及对全区的贡献度；工业园区档案，整合基础信息、产业分布、企业分布、经济运行、企业监测、项目投资、创新能力、绿色发展、数字化发展、荣誉与政策文件等数据，建立园区电子档案，支持与智慧工业园区平台的访问跳转。

中小企业发展监测。构建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与监测体系。具体包括：中小企业总体发展监测，监测市场主体规模与区域行业分布、企业活跃度（新设转活跃、失活）及创新能力发展情况；优质中小企业发展监测，监测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单项冠军企业四类优质企业的数量分布，及其在创新能力、专业化、精细化等方面的指标表现；种子企业遴选监测，结合投资动向、行业热点、企业关联关系等信息，发现优质种子企业，按照种子企业指数进行排名，展示相关判断依据。

产业要素布局监测。构建“产业要素一张图”空间分析体系。具体涵盖：企业要素布局监测，支持通过名称检索、多条件筛选、指标范围配置等方式定位企业，并关联分析其所在项目、园区及产业，实现企业资源布局的热力图、散点图展示及详情穿透；项目要素布局监测，提供按项目、关联企业、指标条件等多路径检索与筛选，实现项目空间分布、进度状态、投资热力及风险点的可视化跟踪与联动分析；园区资源布局分析，支持园区筛选及关联企业/项目/指标的复合查询，在地图上清晰展示园区边界、类型、级别及内部要素集聚情况；地图基础交互功能，需提供缩放平移、图层筛选、可视化切换、数据点信息悬停、时间序列动态展示等完善的交互操作。

2) 行业监督管理

建立一套核心覆盖园区、能源、民用爆炸物、自动驾驶、工业安全等重点领域的行业监管体系，对各重点领域运行态势的实时感知、动态跟踪与精准把控，助力内蒙古工业重点领域健康、稳定发展。包含园区监督管理、综合调度管理、节能综合管理、民用爆炸物备案管理、自动驾驶安全监测、安全监测预警联防六大模块。

园区监督管理子模块，该子模块围绕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园区发展需求，以智慧工业园区平台为核心数据载体，构建多维度监测与管理体系统，最大程度减少园区手工填报工作量。一方面，开展园区平台接入统计，实时监测各工业园区平台的数据接入量、更新以及特色应用接入数量情况，便于各级工信部门掌握进展与查询；另一方面，打造园区总体态势监测体系，通过“园区总体一张图”分级展示园区基本信息、地理分布等内容，同时从总体发展、产业发展、经营情况三个维度展开分析，为园区发展提供决策依据。此外，模块还设置经济运行、能耗、安全应急、环保四大专题监测，分别聚焦园区经济指标、能耗水平、安全生产、环境要素等核心内容，最后通过园区档案管理实现“一园一档”，整合园区基本信息、特色主题、企业情况等内容，支持三级工信部门查询，为各项监测工作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综合调度管理子模块，该模块核心目标是帮助工信部门建立合规的数据采集渠道，强化经济运行调度，辅助政府决策。在调度模版管理方面，针对重点工业产品、停产企业、升规纳统、工业增加值增速预测、园区建设情况、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中试项目、化肥保供等不同业务场景，分别构建标准化调度模板，每个模板均涵盖核心必选指标、适配差异的特色指标以及前瞻未来需求的拓展指标。同时，模块还支持调度任务配置，可根据调度频率、对象、周期等设置个性化任务，明确审核环节层级；通过任务下发填报实现任务的启动与停止控制，规范企业填报流程；借助任务跟踪催报功能，对未反馈企业进行短信或站内信提醒；完成填报后，通过任务数据审核与数据汇总，形成完整

数据链，并支持 Excel 导出，最终通过数据统计归档与数据查询管理，实现调度数据的全周期管理，满足不同层级工信部门的统计分析需求。

节能综合管理子模块，该子模块以构建标准化节能管理体系为核心，覆盖企业信息管理、工艺目标管理、数据管理、分析预警、监察管理等全流程。在节能企业信息管理环节，通过规范化录入企业、行业、产品信息，建立企业唯一标识体系，支持批量导入，同时动态维护企业启停状态，确保数据与实际同步。节能工艺及目标管理部分，针对能耗、水耗分别梳理工艺工序，构建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的指标库，明确限定值、准入值、先进值，并分解落实企业年度及五年双控目标，同时记录盟市关停并转及拒保企业信息。节能企业数据管理模块支持企业填报能源、水耗、固废、节能量、节能改造项目等数据，建立“企业 - 产品 - 工艺”关联关系，系统自动计算核心指标，并通过旗县初审、盟市复审、自治区终审的三级审核机制校验数据真实性。此外，模块还具备节能政策匹配分析功能，对接政策库并自动向企业推送适配政策；通过数据报表分析管理生成多类标准化报表，支持自定义与分级导出；依托节能日常监察管理，实现监察任务创建、企业信息管理、现场记录、能耗监控等功能，形成“数据填报 - 审核分析 - 政策匹配 - 监察整改”的闭环管理。

民用爆炸物备案管理子模块，该子模块聚焦民用爆炸物销售全流程监管，为企业提供便捷的在线备案渠道，同时支持管理部门分级查看与动态监管。企业端可通过民用爆炸物备案填报功能，录入销售品种、数量、购买单位、许可证编号等关键信息。管理部门通过民用爆炸物备案审核功能，对企业提交的备案信息进行核验，审核不通过时需备注理由，并可实时查询企业库存信息。此外，模块支持民用爆炸物信息统计，按区域、时间等条件自动汇总分析销售数据，生成趋势报表与分布报表。最后，通过民用爆炸物档案管理，授权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工信部门实时查看备案信息与统计结果，实现民用爆炸物销售情况的动态追踪与风险管控。

自动驾驶汽车运营安全监测子模块，该子模块依据内蒙古自治区相关管理办法要求，构建自动驾驶汽车运行数据实时监测与事故追溯体系。在自动驾驶监测配置管理环节，通过档案模板设计与资料管理，规范车辆测试资料归档；支持自定义设置测试区域与电子围栏，确保车辆在规定范围内行驶；同时管理监管设备工单与测试事故信息，为监测工作提供基础保障。自动驾驶车辆监控是模块核心，通过运行地图展示接入企业、车辆数量、行驶时长里程等核心数据，实时呈现车辆位置；支持监控数据实播与历史回放，可回溯车辆行驶轨迹与事件视频；同时管理测试车辆、企业、路段、安全员等基础信息，保障监测对象信息完整。自动驾驶数据分析模块则对单车运行数据进行统计，分析行驶速度、加速度等指标，通过事件归因分析明确事件发生原因，构建事件样本集；并设置安全预警规则，实现告警消息推送，及时防范安全风险，为自动驾驶汽车道路测试、示范应用与商业化试点提供全流程安全保障。

安全监测预警联防联控管理模块围绕工业企业安全风险发现、研判、通报、处置、整改及闭环管理需求，依托互联网资产探测、工业控制系统识别、风险分析预警及联防联控机制，建设覆盖“风险监测发现—预警分析研判—通报下发—企业签收—整改提交—审核复核—归档管理”的全过程安全管理体系，实现工信主管部门与企业之间安全风险信息的高效流转和协同处置，全面提升自治区工业信息安全防护能力。系统通过技术手段对自治区重点监测企业互联网IP地址进行扫描，识别工业控制系统相关资产，自动发现潜在安全风险。系统支持配置目标扫描地址，可灵活设置IP地址及网段范围；依托存活检测模块快速发现在线工控资产，通过资产识别模块调用工业控制系统指纹识别工具，精准识别工控系统厂商、设备类型、软件版本等关键信息，并结合缓存处理机制优化检测效率和识别准确性。业务流程管理模块支持工控资产数据的新增、修改、查询、删除以及批量导入导出，实现资产统一管理；系统可自动关联漏洞信息并标记资产风险隐患，支持扫描任务自定义配置、任务执行进度监控，同时提供系统操作日志管理和监测报表管理功能。工控资产统计分析模块通过系统操作台

对扫描结果进行集中展示，支持按照关键词、服务类型等条件对工控资产进行快速检索，可查看资产详细信息、关联风险漏洞及安全状态，并支持重点资产标记管理。系统基于资产监测数据构建工业信息安全风险态势展示，通过风险地图形式直观呈现不同盟市分布情况、行业占比情况及整体风险态势，为安全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数据分析管理模块采用多进程任务处理模式，实现扫描任务高效执行、资产数据入库管理、数据查询分析及远程维护，并对接工业信息安全漏洞库，自动关联资产漏洞风险，实现风险精准识别和动态分析。在风险处置和联防联控方面，系统建设联防信息通报管理功能，实现漏洞、风险信息的统一报送、审核、研判及通报管理。支持自治区、市盟、旗县工信主管部门按照管理层级逐级向企业下发安全监测预警通报，通报过程中可配置通报类型、预警等级、办理时限等关键信息，明确风险事项及处置要求，实现风险任务精准分派。企业用户登录系统后，可查看收到的安全预警通报信息，并进行确认签收，系统自动记录签收时间、处理状态等信息，确保风险信息及时传达。针对下发的安全预警通报，企业可在线提交整改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实现整改过程全过程留痕管理。系统支持整改材料审核退回机制，当整改内容不符合要求时，上级工信主管部门可退回企业重新整改提交。工信主管部门可对企业提交的整改情况和佐证材料进行在线复核，复核通过后完成整改归档，复核未通过则退回企业补充完善，最终形成“风险发现—预警研判—通报下发—企业整改—主管部门复核—闭环归档”的完整业务闭环。同时，系统依托联防信息综合分析能力，对风险通报、企业整改、审核复核等全过程进行动态监控，支持多维度统计分析和运行态势展示；通过联防成果案例管理功能，沉淀优秀安全防护方案和典型处置案例，为工业企业安全防护能力提升提供经验参考，实现工业信息安全风险的精准感知、快速响应和联防联控。

3) 项目综合管理

旨在统一和简化项目申报管理流程。系统需为投资规划处、工业园区处等提供一个集项目申报、审核、备案、调度、统计于一体的线上平台。重点实现与企业库的联动，减少中小企业重复填报，并支持对专项资金、引导基金等各类项目的差异化、全流程管理，动态掌握项目进展。

需实现项目类型、申报、预审、审批、备案及统计等全流程管理功能，支持在线申报、材料上传、自动校验等操作。既为业务管理部门提供项目采集审核功能，也方便工业园区进行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企业进行项目申报，提高项目办理效率。

4) 企业综合服务

企业综合服务旨在构建面向企业的统一服务门户。一方面，实现政策的精准推送与解读、数智化转型在线诊断、试点项目申报等功能；另一方面，整合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企业登云资源，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信息发布管理模块，该模块聚焦政策、资讯、课程、案例、通知公告等信息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核心以政策信息管理为重点，配套资讯动态、课程内容、案例信息及通知公告管理功能。政策信息管理涵盖政策库、资讯展示、发布、审核、草稿箱、政策秘书、惠企政策说、订阅、匹配等细分功能，支持多维度分类、精准检索、个性化订阅及企业画像匹配，确保政策精准触达与高效利用；同时实现行业资讯、在线课程、标杆案例、通知公告的规范化发布、检索、统计及个性化推荐，满足企业对多元信息的获取与平台运营管理需求。

问卷调查管理模块，该模块针对临时性工业调查场景而构建，具备无固定周期、填报对象灵活、问题可动态调整的特性，支持匿名与实名填报，为临时性调度工作提供工具支撑。核心包含问卷任务管理、待填表单管理、流程审批管理、问卷模板管理、配套资料管理、消息队列管理及小程序问卷管理功能，可实现表单创建与流程设置、自定义提交与分享规则、一键发布与指定填报、数据统计分析与催报，支持问卷模板复用、配套资料维护及PC端与小程序端数据同步，满足全流程问卷管理需求。

数智化成效管理模块，该模块围绕企业数智化转型全流程业务场景而构建，涵盖基础评测、转型申报、供需对接、转型进度、标杆案例及转型成效分析六大核心功能。基础评测支持指标体系搭建、题库管理、系数调整及企业自评与在线测评，自动生成评测报告并实现数据汇总统计；转型申报管理覆盖申报要素、表单、时间、材料、审核、状态查询及汇总统计，保障申报流程规范高效；供需对接实现企业入驻、供给与需求信息管理及智能匹配，构建供需闭环；同时通过转型进度管控、标杆案例管理及多维度成效分析，结合企业数转画像，为企业转型提供路径指引，为政府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管理模块，以国家互联互通“一张网”规范为核心，围绕Web端升级、国家互联互通上报、盟市互联互通、蒙速办接入、政务服务网专题接入及账号体系优化六大维度，构建全场景公共服务体系，打通数据通道、规范服务流程，以“补短板、强功能、通数据、优体验”为导向，破解中小企业政策获取、市场拓展、人才储备、融资对接等痛点，兼顾平台合规性与使用便捷性。Web端升级分别在政策信息服务方面，针对现有平台缺失项目信息库、专题展示及收藏匹配功能的短板，新增项目信息的展示、检索、详情查看等模块，涵盖最新与重要项目的分类呈现，支持按级别、地区等多维度搜索，并实现项目类别的增删改查，同时补充政策与项目收藏功能，依托标签体系打造政策快捷匹配服务，精准推送相关内容；还新增专精特新企业培育相关板块，支持优质企业名单管理、市场需求发布对接等操作。市场开拓服务聚焦标讯信息库建设，新增标讯专题展示，涵盖招标采购公告、业主、代理机构及供应商信息的全维度呈现，支持标讯内容的增删改查、审核推荐与收藏检索，保障信息规范流转。培训活动服务弥补线上直播库、专题展示等功能缺口，升级培训课程管理，完善讲师、来源等信息录入，新增活动与直播的展示、审核、收藏功能，支持多条件检索与内容推荐置顶。人力资源服务针对校园招聘功能空白，搭建校园招聘专题，实现职位管理、展示、投递全流程覆盖，支持简历创建、管理、快捷推荐，新增招聘信息收藏与岗位匹配推送功能。融资服务则突破单一助保代系统局限，构建融资专题展示页面，整合金融机构与产品管理、融资需求录入对接、问答资讯动态维护等功能，同步搭建金融机构工作台，提供订单管理、数据统计、分支机构及客户经理管理工具；还新增在线授权模块，集成电子签章服务，完善审核管理体系。此外，平台补充服务机构收藏、服务产品下单及订单管理功能，完善服务案例展示与收藏体系，打造分类清晰的收藏夹管理功能，实现政策、项目、标讯等各类资源的个性化收藏与高效检索，全面提升平台服务能力与用户体验；国家互联互通上报，聚焦数据标准化，实现与国家平台无缝对接。规范门户标识与双域名使用，嵌入国家平台认证模块，通过Token校验实现跨平台无缝登录；搭建多类数据上报体系，按规范校验加密上报，配套日志追溯与服务接口封装，保障数据互通与服务共享。盟市互联互通，构建层级化管理体系，支持按条件监控统计上报数据，开发专用接口保障数据安全传输；可对上报数据进行编辑修正，实行两级审核机制，形成“盟市上报-自治区审核-国家汇总”的流转体系。蒙速办接入，优化登录绑定与首页逻辑，新增六大核心栏目及特色专区，构建企业诉求闭环响应机制，适配移动端操作；政务服务网接入，遵循政务服务网规范，完善核心功能，新增政策包展示，实现功能协同与数据互通。

万企登云公共服务管理，主要分为企业端与管理端升级改造两大板块，构建高效协同的登云服务体系。企业端需搭建集成化工作台，提供树型企业组织展示与新增功能，实现部门及人员管理；需可视化呈现登云六阶段进度，标注状态、时限与责任方并配套操作指南。同时需支持标准化登云需求填报与智能匹配，搭建服务商动态、分级及产品管理体系，实现服务商多维评价与产品检索。还需汇聚新技术资讯，支持活动报名、提醒及反馈收集，个人中心需涵盖成员管理与登云档案自动归集筛选。管理端需具备平台运营管理能力，负责用户资质、云资源及资讯审核发布；需实现服务商协同管理，含信息产品维护与登云项目进度管控及超期预警。此外需提供数据查询分析功能，生成可

视化成效大屏与可导出报告，配套高权限系统运维管理功能，保障平台合规高效运行。

5) 内部管理服务

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管理成本，为厅内运转提供高效、便捷、智能的服务支持，保障各项事务有序开展。包含资产综合管理、财务管理、合法性审核、行政事项查询、智能体综合服务、自动报告管理、数据查询分析管理七大模块。

资产综合管理，需围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五类资产，构建入库、使用、清查盘点、处置、查询五大管理模块。入库管理需实现验收单据申报审批与资产卡片自动生成，支持自定义打印模板，同时通过条码、二维码等标签管理实现“一物一码”。使用管理涵盖名下资产查询、维修维护申请、三类信息变动管理及资产交接调剂，还需按财政国标完成折旧摊销计提与调整，支持资产卡片拆分与作废。清查盘点管理要求创建含基准日期、范围的盘点任务，自动分配执行并完成结果审批归档，回写资产信息至卡片账。处置管理支持报废、出售等多方式申请与审批，完成处置后归档销账。查询中心需提供资产变动、账目、折旧及预计报废多维度查询，满足不同人员对资产关键数据的统计与决策需求。

合法性审核，需聚焦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等文件的全流程合规审核，实现审批留痕与流程可控。系统需提供类型管理功能，预设行政文件、合同等文件类型及文档、图片等格式分类，绑定默认打开与预览工具，支持分类统计。审核任务创建环节需通过标准化表单采集信息，校验必填字段与文件完整性、大小、类型，允许用户自主配置审核流程规则。审核管理模块要开展业务合规性审查，提供标准化批示意见模板，支持跨部门并行或串行协同审批，汇总会签意见。状态跟踪管理需实现任务实时监控，自动预警超期、停滞任务，支持按多维度查询审批全流程日志，涵盖待发、已发、待办、已办任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审核档案管理则需自动分类归档文件，生成唯一档案编号，保存历史版本并支持版本对比，同时提供多条件组合查询与文件预览功能，满足检索与审计需求。

财务管理，以落实财政电子票据标准化改革、推进数字工信建设为目标，搭建纵向覆盖工信厅 17 家二级单位、横向联通预算一体化、税务、银行等多系统的财务管理板块，旨在实现全厅财务管理“一盘棋”、单位预算支出“一条链”的智能服务。核心业务包含六大模块：一是打通六大系统数据通道，自动获取并解析数电票、财政电子票据等多类原始凭证，通过自动验证查重杜绝假发票，提升会计信息质量；二是梳理各类经济业务，构建从票据获取、报销生成、审批支付到核算归档的全流程电子化管理模式；三是嵌入政策标准与内控制度，实现报销前智能审核，严控超标准支出；四是提炼审计典型案例与风险点关键字，设置内控规则，对违规支出实时拦截预警，变事后审核为事前管控；五是推进会计资料电子化归档，开发电子档案调阅查询功能，告别传统装凭证模式；六是强化预算管理精细化，构建“预算 - 执行 - 核算 - 归档”一体化体系。具体建设涵盖十一项内容：预算项目管理建立项目库，实现项目备选、申报、执行、完结的全生命周期滚动管理，支持参数配置、专家评审等功能；预算绩效管理通过指标库、案例库建设，实现绩效目标申报、监控、评价的自动化与规范化；预算指标管理衔接财政批复数据，支持指标调整、跨部门授权、支出控制，提供多维度统计报表；电子凭证管理实现十类凭证的自动归集、画像分析、风险稽核与归档利用；采购与合同管理分别对采购流程、合同全生命周期进行电子化管控；报销管理规范审批流程与费用标准，支持多类费用申请报销与公务卡管理；薪资管理实现工资标准管控、个税自动计算与发放；电子会计档案满足四性检测、归档整理、保管利用等合规要求；移动应用支持移动端报销申请、审批查询与消息通知；支付业务协同实现预算指标同步、支付信息推送与结果反馈，保障数据一致性。

行政事项归集，依托蒙速办平台行政事项数据，面向自治区、盟市、旗县（区）三级政府用户开展行政事项归并，提供便捷的信息查询服务。

核心功能包含四项：一是基础分类归集，支持按事项类型、行业领域等维度检索，内置标准化分类体系，提供模糊匹配；二是许可主体查询，可通过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信息精准查询企业许可记录，支持清单导出；三是多维组合查询，支持多维度交叉筛选，结果可切换列表 / 地图模式展示；四是异常许可查询，专项检索重复办理、超期未续办等风险记录，自动标记异常类型，助力监管核查。

智能体综合服务，为助力工信部门工作、推动产业发展及服务企业，特打造三大智能体协同服务体系，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知识图谱等技术，全面提升工业经济管理的智能化、精准化水平，突破传统管理瓶颈。

工业经济分析智能体以服务决策支撑为核心，通过构建四级指标关联网络、量化指标权重，实现多维度监测与前瞻预判，精准呈现未来1-3个月产业态势。同时具备智能风险预警功能，可筛查异动风险、量化传导路径并模拟推演，还能自动生成多场景分析报告，提炼亮点短板与决策建议。产业分析智能体以产业链图谱为核心，整合多源数据挖掘产业链关联关系，通过可视化图谱与自然语言交互，实现产业链空间结构分析、企业智能上链及企业关系挖掘。同时开展区域产业解析与差异对比，助力工信部门优化产业布局、补齐产业链短板。企业服务智能体聚焦企业精准服务，通过智能企业体检功能，从企业经济运行、发展水平维度评估企业状况。依托政策要素数据库与智能算法，实现企业与政策的精准匹配、优先级推送及政策解读，推动政策红利直达企业，降低经营风险。

自动报告管理，针对工作和业务常态化报告需要，系统通过配置模板实现报告自动生成，主要涵盖报告模板管理与报告生成管理两大模块，满足高效生成、管理分析报告的需求。模板管理功能支持业务类型、报告类型、报告频率的增删改，可按名称、类型等字段新建模板，同时支持预设指标及测算公式设置，自动调取更新数据。报告生成管理可按预设模板及频率，定期自动或手动生成报告并支持下载，允许在线编辑修改报告并保存，同时具备报告查询、删除功能，适配多周期监测分析场景。

数据查询分析管理，通过整合多源数据资源，构建一套统一的指标体系，支持按行业、区域等多维度进行一键查询、数据加工以及可视化分析图表生成，满足经济运行分析、产业趋势研判等各类应用数据查询及分析需求。

（6） 移动端适配能力建设功能需求

移动端展示：在蒙速办APP、蒙政通APP等平台开发服务模块，实现政策推送、进度查询等功能，方便用户随时随地获取信息，提升平台便捷性和普及度。

6	性能要求 (1) 系统稳定性要求 系统需满足稳定高效、数据更新及时、调用准确、运维简便、数据组织合理、可扩展性及兼容性优良的整体要求，具备7×24小时连续稳定运行能力，关键业务模块及数据库系统须支持集群部署以规避意外宕机风险、保障业务不中断，平均故障间隔时间（MTBF）≥8700小时，平均修复时间（MTTR）≤2小时。 (2) 业务连续性要求 系统业务连续性指标需满足恢复时间目标（RTO）≤2小时，其中全量数据备份恢复点目标（RPO）≤1周，增量数据备份恢复点目标（RPO）≤24小时，差异数据备份恢复点目标（RPO）≤4小时，确保业务中断后能快速恢复。 (3) 系统应用性能要求 系统应用性能采用可扩展、可插拔式设计，支持分布式部署并基于SOA架构实现，并发用户数≤200时，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统计及列表显示类页面响应时间≤1.5秒，模型生成类页面响应时间≤180秒；并发用户数200<N≤1000时，上述常规操作页面响应时间≤3秒，模型生成类页面响应时间≤300秒，同时需具备业务扩展及流程变更适配能力、与其他应用系统的接口集成联动能力，服务器系统时间需与标准时间自动同步以保证全系统时间一致。 (4) 系统响应时间要求 系统响应时间需满足常规操作处理≤1秒、复杂查询操作≤3秒、复杂业务生成操作≤5秒的要求，大模型生成等特殊操作可适当延长响应时限但需提前明确阈值并告知用户；针对处理时长较长的操作，系统需提供明确进度提示，当返回数据量过大导致响应延迟时，支持部分数据优先返回以减少用户等待时间、提升操作体验。 (5) 系统处理能力要求 系统处理能力需满足业务高峰时段主要业务功能每秒≥100次并发访问，数据接口数据接入与输出提供速度均≥1000条/秒，数据检索延迟≤3秒；在预算范围内硬件资源配置下，日常经营管理时段系统平均负载≤70%，正常运行状态下负载超过90%的连续时长≤10分钟，且当数据量、业务量增长时，具备良好横向与纵向伸缩能力，确保功能完整性及性能指标不下降。 (6) 任务调度性能要求 系统任务调度性能需满足指令启动下发延时≤30秒，任务调度完成后系统响应延时同样≤30秒，确保调度指令高效传递与结果及时反馈。 (7) 数据备份与恢复要求 系统需具备适配器、服务、系统等多层次备份与恢复能力，自动切换至备份系统后确保数据无丢失、业务可正常衔接，重要数据需以磁盘为存储介质存储1份冗余副本，同时提供平台级全量数据备份服务，备份策略需符合业务连续性指标要求。
---	--

团队要求 1.数量要求 为保障项目质量及时效，投标人项目团队成员不得少于20人。 2.专业水平 项目团队中，核心人员应具备计算机、软件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网络工程、信息安全等类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 3.专业配置要求 项目团队应至少包含以下专业人员： ①项目管理人员：负责项目计划制定、组织协调、进度控制、质量管理等工作； ②业务分析人员：负责业务调研、需求分析、业务流程梳理及业务模型设计； ③系统架构人员：负责系统总体架构设计、技术路线规划及系统集成设计； ④软件开发人员：负责系统功能开发、接口开发及应用实现； ⑤数据专业人员：负责数据治理、数据建模、数据迁移及数据应用建设； ⑥安全技术人员：负责系统安全设计、安全防护及安全测试； ⑦测试及实施人员：负责系统测试、部署上线、培训及运行保障。 4.人员证明要求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成员名单、相关职称证书或专业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在职证明材料。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资格证书或职称的，按最高等级计取，不重复计算。 2.项目经理在项目服务期内不得参与其他任何在建项目，投标人需提供书面承诺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运维服务要求 运维期内需提供不少于3人的现场运维服务。

8		系统培训要求 为保障系统建设完成后的稳定运行，提高用户单位相关人员对系统功能、业务流程及运行维护能力的掌握程度，投标人应制定完善的系统培训方案，提供覆盖系统使用、业务操作、系统管理、运行维护等方面的培训服务。培训范围应覆盖系统管理员、业务操作人员、业务管理人员及技术支撑人员等相关用户。投标人应结合项目实施阶段制定合理的培训计划，培训总次数不少于4次，采用现场集中培训、专题培训及远程指导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系统上线前应至少组织2次培训，重点开展系统功能介绍、业务操作流程及实际应用培训；系统上线运行后应至少组织1次应用提升培训，结合用户实际使用情况开展问题答疑和操作强化；针对系统管理员和技术人员应至少组织1次专项运维培训，提升系统管理、故障处理及运行保障能力。培训内容应包括系统总体架构、功能模块操作、业务流程应用、系统管理、数据管理、运行监控、接口维护、安全管理、故障诊断及系统扩展等方面。投标人应根据不同培训对象提供针对性的培训教材和培训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操作手册、系统管理员手册、运维维护手册等，并安排具备项目实施经验的技术人员或业务专家开展培训。培训过程中应结合实际系统环境进行操作演示和现场指导，确保培训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系统使用方法和基本维护技能。培训结束后，投标人应配合开展培训效果评估，并持续提供技术咨询支持，保障系统长期、安全、稳定运行。
9		运维及质量保障要求 项目免费运维服务期：1年 为确保项目后期运维质量得到保障，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尽的运维保障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保障体系、服务流程、应急处理方案等内容。
10		支撑环境要求 依托信创云资源与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基础设施，构建安全可靠、灵活扩展的网络环境，实现项目各功能模块（如行业监督管理、申报管理、服务管理等）的稳定部署，满足工信厅内部管理、企业协同及服务的网络访问需求，同时符合信创产业标准与政务网络安全规范，计算资源使用自治区电子政务外网信创云资源池。 操作系统兼容：适配政务云提供的国产Linux操作系统，业务软件需通过麒麟/统信OS等兼容性测试，重点验证文件系统调用、多线程处理、工业数据实时处理等底层功能，确保在国产操作系统环境下稳定运行，满足工信业务高并发、高可靠的处理需求。 数据库兼容适配：适配政务云提供的国产数据库，如达梦数据库、人大金仓等，针对工业企业信息、项目数据、能耗数据等海量数据的存储与查询，优化数据库表结构设计和查询语句，确保数据读写性能、事务处理能力符合“数字工信”平台的业务要求，保障数据存储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中间件兼容适配：适配国产应用中间件及消息中间件等，实现与国产化消息队列的集成，保障在高并发场景下（如企业集中申报项目、实时数据监测）的事务一致性和数据传输可靠性，确保各业务系统之间的高效协同和数据互通。
11		网络及密码安全要求 安全设计须符合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相关防护要求。

12		投标文件内容要求 投标人应结合上述技术参数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尽的“项目需求理解”、“项目建设方案”、“项目管理保障方案”、“项目实施保障方案”、“项目运维保障方案”等内容。
13		信息资源库建设功能要求 为实现对各处室业务数据的全面汇聚与有效治理，需建设标准统一的核心信息资源库。该库需整合来自经济运行局所需的外部数据，投资规划处、工业园区处管理的各类项目数据，以及各行业企业的基本信息和运行数据，形成全厅统一的“数据底座”。此举旨在彻底改变当前数据分散、手工报送的局面，为经济运行监测、产业调度等业务提供准确、一致的数据基础。 需具备对企业基础信息、行业运行数据、项目信息等各类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信息的整合能力，通过标准化的数据采集与存储机制，实现信息的全面汇聚、准确存储和动态更新。既能为业务管理部门掌握工业总体状况提供数据基础，也能为工业园区了解企业运行情况、企业查询相关信息提供数据支撑，为平台其他应用系统提供稳定、可靠的基础数据。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7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5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2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

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 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 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 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2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需求理解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需求理解进行评分，包括：①结合用户业务应用和数据现状，对用户数据集成及应用的需求理解；②对用户在整体系统功能方面的需求理解；③对用户业务流程的需求理解；④对项目关键技术路线及系统性能指标的需求理解。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5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5分；每项内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存在内容逻辑漏洞、原理错误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建设方案	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中项目建设，结合项目实际要求，从“总体设计”、“信息资源库建设”、“基础数据平台”、“业务模型功能设计（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模型、工业项目投资监测模型、重点产业发展监测模型、中小企业发展监测模型）”、“应用支撑系统”、“业务应用系统（综合决策分析、行业监督管理、项目综合管理、企业综合服务、内部管理服务等）”等方面编制方案，不得缺失。上述6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5分，最高得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5分；每项内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存在内容逻辑漏洞、原理错误等。	1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管理保障方案	投标人须提供本次项目的管理方案及保障方案，要求包含但不限于“实施思路”、“实施计划”、“团队组建”、“需求管理”、“质量管理”、“网络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备份恢复策略”、“密码应用安全”等内容。上述10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分，最高得10分；每项内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存在内容逻辑漏洞、原理错误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项目实施保障实施方案	投标人须提供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实施方案，需包含“项目组织架构”、“人员培训方案”、“实施进度保障”、“风险分析及管理”4项内容。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存在内容逻辑漏洞、原理错误等。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项目运维保障方案	投标人须提供本项目的运维保障方案，需包含“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保障体系”、“服务流程”、“应急处理方案”4项内容。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且有具体详细的阐述、符合项目要求的，得0.5分，最高得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0.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2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存在内容逻辑漏洞、原理错误等。	2.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演示1：基础能力底座板块 1、数据采集：实现多源数据统一接入汇聚，支持数据文件解析采集，同时支持网络存储位置的数据自动化采			

集；所有数据采集任务可定期自动执行，并为用户提供灵活配置的管理界面。 2、数据加工处理：实现数据加工处理的可视化流程配置，支持对数据处理业务进行分环节配置；环节配置信息包含但不限于任务信息、任务内容、任务参数等，数据处理业务流程需支持按周期自动化执行。 演示1满分3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5分；每项内容中，方案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 演示2：综合决策分析板块—工业运行监测部分 1、总体情况：需体现工业整体运行情况，分析内容覆盖工业基本面，选取指标应具备工业代表性；针对地区、行业开展整体运行情况分析，并支持对指定地区或行业开展详情分析，分析指标丰富详尽，分析内容可客观反映分析主体运行情况； 2、运行预测：开展工业景气程度分析，围绕景气相关指数预测工业发展趋势，选取工业重点指标开展数值预测，并对预测指标的关联指标进行监测分析； 3、运行预警：从宏观、微观两个维度，对行业、地区运行情况开展预警，提示风险发生可能性； 4、工业重点企业：针对不同类型重点企业开展多维度监测分析； 5、高频指标：围绕工业运行核心高频数据指标开展动态监测，选取指标需可快速反映工业经济变化情况。 演示2满分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中，方案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 演示 3：行业监督管理板块 1、演示综合调度管理部分：管理用户登录平台后，可使用调度模板创建、调度任务配置、调度任务下发、数据查询、调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现场演示	度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普通用户通过互联网完成调度任务数据填报。 2、演示安全监测预警联防管理部分：需演示联防信息通报、企业处置反馈、综合分析等功能。其中联防信息通报管理支持自治区/市盟/旗县工信主管部门逐级向企业下发通报，通报包含但不限于通报类型、预警等级、办理时限等；企业处置反馈支持企业用户登录平台查看通报并完成反馈，企业反馈完成后，工信主管部门可通过系统查阅企业反馈结果；综合分析针对安全风险信息、联防流程信息等开展整体分析，客观体现安全风险管理能力。 演示3满分3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5分；每项内容中，方案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 演示 4：企业综合服务板块—数智化成效管理部分 1、需包含企业在线测评功能，具体涵盖评测指标体系构建、在线测评、测评报告生成与下载等功能。 2、演示所采用的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体系及评估报告应具备业务专业性，符合工业或制造业领域数字化水平评测相关要求。 演示4满分3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5分；每项内容中，方案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 演示 5：内部综合管理服务板块 1、数据查询工作台部分：需包含指标查询、指标计算、指标模板管理、指标提取等功能，配置指标数据库，支持查询国家统计局等权威来源的数据指标。 2、智能体综合服务部分：针对工业经济分析智能体，演示指标关联体系构建、指标监测与分析研判、风险传导预警、分析报告生成等智能体服务功能。 3、智能体综合服务部分：针对产业分析智能体，	25.0000	主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演示产业链 (集群) 图谱生成、企业智能上链、产业区域差异分析等智能体功能。 演示5满分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中，方案每存在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 * 演示系统需满足： ①可通过浏览器输入IP地址访问；②具备后台数据库支撑，可实现实时数据反馈；③整体功能完善，业务能够形成闭环。 演示时长：总演示时长不得超过45分钟 演示设备：供应商自行准备 演示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6号，内蒙古自治区交易中心9楼大厅等候 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 （1）演示的系统功能与项目建设目标、业务实际需求不匹配，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或行业规范要求； （2）演示内容过于简单、不完整，未覆盖招标文件要求的演示功能点或关键指标，缺少具体功能流程、数据支撑或操作展示； （3）演示过程中演示的功能与项目演示要求内容无关，或演示内容与技术要求明显不符； （4）演示内容不符合实际业务流程，存在业务逻辑不合理、数据流转不闭环、功能之间衔接不畅等问题；		

	企业业绩	投标人在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期，具有本项目同类平台的合同业绩，每有一个得1分，最高8分；具有本项目相关业务研究的合同业绩，每有1个得1分，最高2分。此项最高得10分。(提供合同首页、尾页、关键页、签字盖章页扫描件)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项目团队	1.项目经理（2分）：若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2.团队其他成员配置（除项目经理外）（3分）：（1）团队人员数量：具备从事项目工作能力的团队成员总数高于19人，每多一人得0.2分，本项最多得1分。（2）团队人员专业水平：在拟派人员中，提供具有计算机、软件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网络工程、信息安全等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初级职称每人 0.1 分，中级职称每人 0.2 分，高级及以上职称每人 0.5 分，本项最多得2分。（同一人员按最高职称或最高等级资格计取，不重复计算。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拟投入人员名单、职称证书或专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一期连续3个月在职证明材料）。	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科研实力	投标人具有与本项目建设需求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书：投标人具有包含数据库、数据中台、技术中台、大数据分析、工业经济、工业投资、项目管理、企业服务、园区服务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同时提供以上相关软著证书5个以上（每个方向限制1个，不重复计取）的得5分，提供3-4项得3分，提供1-2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评审依据：提供上述关键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一个证书最多只计算一次，相同类的证书只计算一次不可重复使用，否则不予得分。	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报价中的最低投标报价。（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建设项目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